

一、前言

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投资 161301 万元，在合肥北城新区蒙城北路西侧新建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项目用地面积 108066m²，总建筑面积 370296.74m²，主要功能为商业、住宅楼。

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在合肥北城新区蒙城北路西侧新建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2014 年 8 月 25 日委托安徽省科学技术咨询中心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4 年 12 月 1 日取得长丰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共建设 35 栋住宅楼，9 栋商业，1 栋幼儿园、地下车库，其中 23 栋住宅楼、3 栋商业、1 栋幼儿园、一期地库、二期地库工程已验收完成。2018 年 3 月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安徽爱迪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四期 12 栋住宅楼，6 栋商业用房、地下车库、人防车库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根据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规定，为考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以及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实际运行情况和效果，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1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3 号发布，根据 2017 年 7 月 16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的规定以及长丰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报告书批复等文件的要求，2018 年 3 月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安徽爱迪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我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6 日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该建设项目工程环保设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并认真分析了建设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及措施的有关资料。我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8 日至 3 月 9 日连续两天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的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依据监测数据并参考有关资料，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此作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验收监测依据

2.1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实施）；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实施）；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实施）；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并实施）；
-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3号发布，根据2017年7月1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
-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2日发布实施）

2.2 技术资料

- 1、《关于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确认函》（2014年9月15日，长丰县环境保护局）
- 2、《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4年11月，安徽省科学技术咨询中心）
- 3、关于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书、长环建[2014]99号，2014年12月1日，长丰县环境保护局）
- 4、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的图纸等其他资料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位于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蒙城北路西侧，东侧为蒙城北路和力高共和城，南侧为空地，西侧为空地，北侧为力高共和城。



图3.1-1项目区域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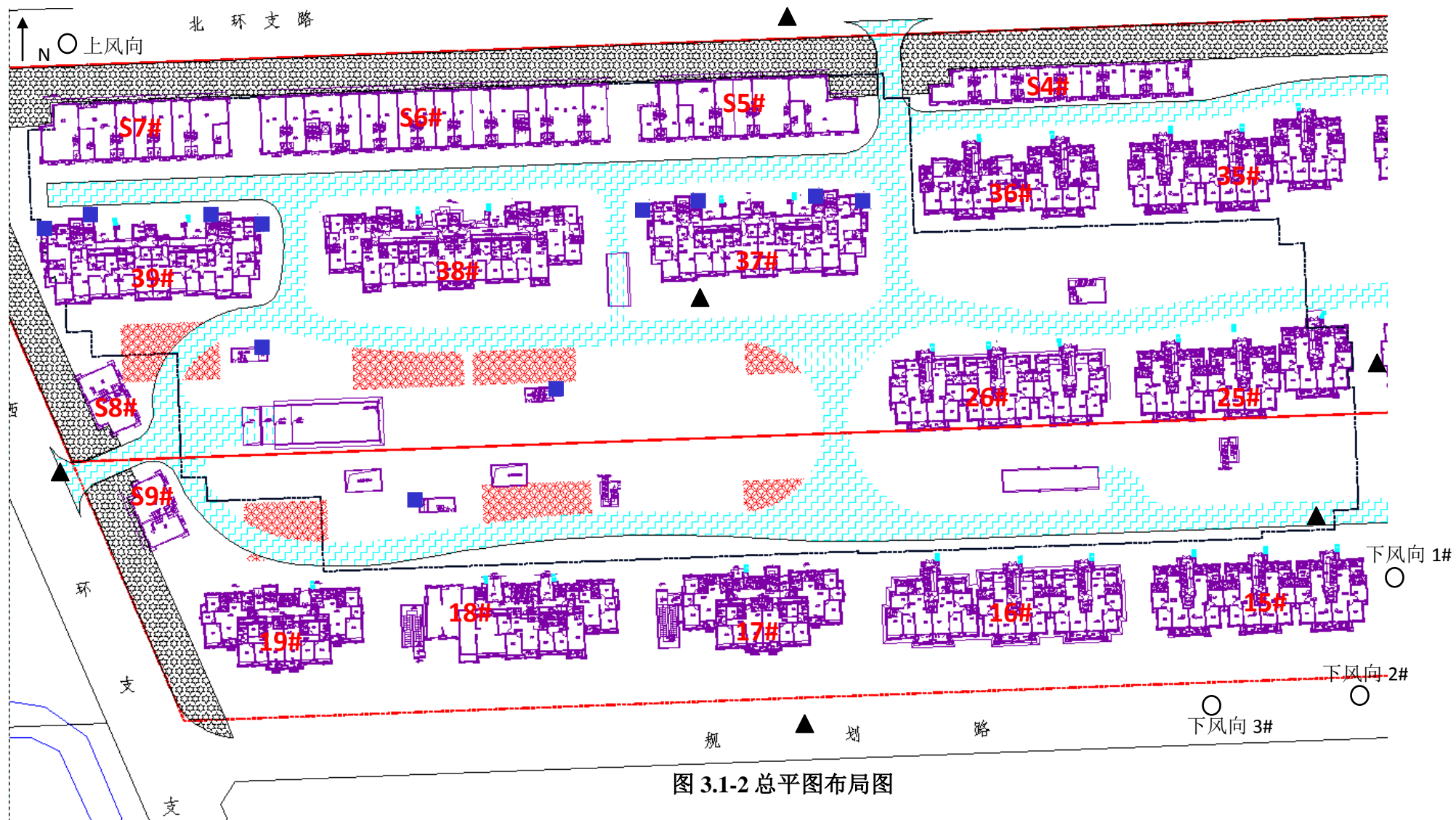


图 3.1-2 总平图布局图

布点说明：▲为噪声检测点位，○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 为地下车库排风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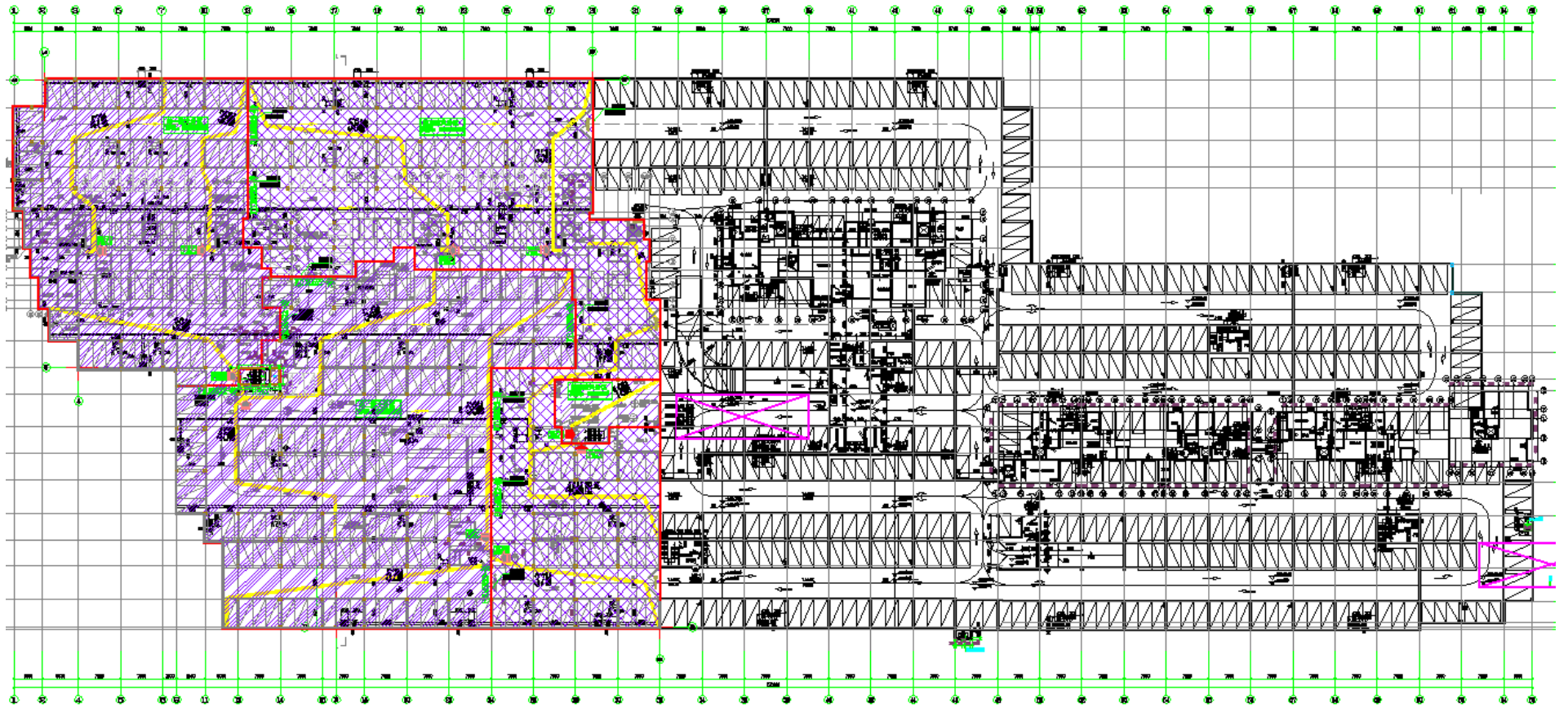


图3.1-3地下车库平面图

3.2 建设内容

3.2.1 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

建设单位：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

项目地址：长丰双凤开发区蒙城北路西侧

建设规模：总投资约 1.5 亿元，建设 12 栋住宅楼（15#-19#、25#、26#、35#-39#），6 栋商业楼（S4-S9）、地下车库、人防车库。

3.2.2 项目组成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 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建设内容详见表 3.2-1

表 3.2-1 项目工程内容规模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	实际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住宅区	19 栋 8 层住宅楼（6#、10#-13#、15#、16#、20#、21#、22#、23#、25#、26#、30#、31#、32#、33#、35#、36#），1 栋 15 层（29#），2 栋 18 层（17#、19#），1 栋 24 层（1#），1 栋 27 层（9#），3 栋 29 层（2#、5#、8#），2 栋 30 层（18#、27#），2 栋 32 层（37#、39#），4 栋 34 层（3#、7#、28#、38#）住宅楼	12 栋 8 层住宅楼（6#、10#-13#、20#、21#、22#、23#、30#、31#、32#、33#、），1 栋 15 层（29#），1 栋 24 层（1#），1 栋 27 层（9#），3 栋 29 层（2#、5#、8#），1 栋 30 层（27#），1 栋 32 层（39#），3 栋 34 层（3#、7#、28#）已验收完成。	本次验收内容为 6 栋 8 层住宅楼（15#、16#、25#、26#、35#、36#）、2 栋 18 层住宅楼（17#、19#），1 栋 30 层住宅楼（18#），2 栋 32 层住宅楼（37#、39#），1 栋 34 层住宅楼（38#）
	商业区	S1 为农加超、S2-S4、S5-S7 为普通商业	1 栋 3 层商业（S5），1 栋 5 层商业（S6），1 栋 4 层商业（S7）、3 栋 2 层商业（S4、S8、S9），S1 农	本次验收内容为 6 栋商业（S4、S5、S6、S7、S8、S9）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	实际情况	备注
			加超，S2、S3 已验收完成。	
	幼儿园	4层，3#，位于项目2#西侧	40#，位于项目2#西侧，已验收完成。	不在本次评价范围
辅助工程	物业	物业管理用房位于S5商业楼三层	位于S5商业楼三层	本次验收内容
	社区机构用房	位于S7商业楼4层和5层	位于S7商业楼四层	本次验收内容
	农加超	位于S1，农加超为农贸交易中心，1层为菜市场，2层为水果超市，3层和4层为农产品超市，位于28#北侧，29#楼西侧	位于S1，位于28#北侧，29#楼西侧，已验收完成。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社区卫生服务用房	位于S7商业楼三层	位于S7商业楼三层	本次验收内容
	文体活动中心	位于S6商业楼	位于S6商业楼三层、四层	本次验收内容
	公厕	位于S6商业楼	位于S1商业楼东侧，已验收完成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公用工程	给水	水管接自蒙城北路市政自来水管网，低层采用市政直接供水，高层加压供水，泵房位于35#楼和25#楼之间的地下室	验收完成	/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网，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区采用雨污分流，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网，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项目雨污管网暂未验收完成，企业承诺于3月中旬取得雨污管网验收合格证明。	/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	实际情况	备注
	供电	设置 2 个配电房，由市政电网提供，其中一个在 37#楼南侧地下车库内，另一个位于 31#和 21#之间的地下车库内。	位于 25#和 15#之间 2#局管配电房已验收完成，3#局管总配位于 37#南侧地上，自管配电房位于 38#南侧地下室。	3#局管总配、自管配电房在本次验收范围。
	燃气	燃气调压站位于 7#和 27#之间，距离 27#最近距离 15m	位于 S8 北侧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环保工程	废水	卫生服务站设置医疗废水消毒处理设施，农加超废水经隔栅、混凝沉淀处理，幼儿园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居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就近排入蒙城路上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卫生服务站消毒处理设施由医疗单位入驻后自建，居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就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雨污管网暂未验收完成，企业承诺于 3 月中旬取得雨污管网验收合格证明。农加超，幼儿园已验收完成。	卫生服务站目前空置，后期医疗单位入驻后自行建设废水消毒处理设施，农加超，幼儿园已验收完成。
	废气	地下车库设排风系统，排风口位于绿化带，垃圾用垃圾桶收集，及时清运，住户设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幼儿园食堂设油烟净化器	地下车库设机械通风装置；住宅楼下设垃圾桶收集，委托专人清运，住宅楼设专用烟道，厨房废气经油烟机收集后经烟道排至楼顶，幼儿园已验收完成。	地下车库设排风系统，部分通风口设置在住宅侧，其中 39#、37#设 4 个排风口，住宅楼下设垃圾桶收集，住宅楼内设专用烟道。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泵房安装减振装置，水泵房、配电房单独设置，燃气调压站单独设置，	配电房单独设置，水泵房、燃气调压站已验收完成。	配电房单独设置
	固废	采用垃圾箱收集，由市政部门定期清理	垃圾采用垃圾箱收集，由物业安排专人每日进行清理。	垃圾专人清理

表 3.2-2 本项目技术指标

项目		单位	数值	
占地面积		m ²	8462	
建筑面积		m ²	104246	
其中	住宅面积	m ²	99837	
	商业面积	m ²	4409	
	社区机构用房	m ²	946	
	文体活动中心	m ²	2018.76	
	物业管理用房	m ²	618.3	
	社区卫生服务用房	m ²	200	
住户		户	1152	
车位		个	1093	
		个	地上	342
		个	地下	751
楼层		层	6#、10#-13#、20#、21#、22#、 23#、30#、31#、32#、33#	8
			17#、19#	18
			18#	30
			37#、39#	32
			38#	34
			S4、S8、S9	2
			S5	3
			S6	5
			S7	4

验收范围：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验收内容为 6 栋多层住宅楼，6 栋高层住宅楼，6 栋商业、地下车库、人防车库。

表 3.2-3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验收情况说明

建筑内容	已验收工程	本次验收工程
35 栋住宅楼	23 栋住宅楼（1#、2#、3#、5#-13#、 20#-23#、27#-33#、39#）	12 栋住宅楼（15#-19#、25#、 26#、35#-39#）
9 栋商业	3 栋商业（S1、S2、S3）	6 栋商业（S4、S5、S6、S7、

		S8、S9)
1 栋幼儿园	幼儿园	/
公用工程	一期地库、二期地库、燃气调压站、水泵房、配电房（2#局管配电房，位于 25#和 15#之间）	四期地库（地下车库、人防车库）、配电房（3#局管总配、自管配电房）

①主体工程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主体建筑为6栋8层住宅楼（15#、16#、25#、26#、35#、36#），2栋18层住宅楼（17#、19#），1栋30层住宅楼（18#），2栋32层住宅楼（37#、39#），1栋34层住宅楼（38#），共12栋，6栋商业（S4、S5、S6、S7、S8、S9），其中S5三层设置物业管理用房，S7四层设置社区机构用房，S7三层设置社区卫生服务用房，S6三层、四层设置文体活动中心，其他用于一般商业，不设置餐饮、KTV等对居民影响较大的商业。

②公用工程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设有两个配电房，一个位于37#南侧地上，为3#局管总配电房，一个位于38#南侧地下室，为自管配电房。

自来水接市政自来水管网，低层采用市政直接供水，高层加压供水，泵房已验收完成。

卫生服务站目前空置，待后期医疗单位入驻后自建废水消毒设施，居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就近排入蒙城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农加超，幼儿园已验收完成。项目雨污管网暂未验收完成，企业承诺3月中旬取得雨污管网验收合格证明。

项目在S8北侧设置燃气调压站，供应项目区燃气，燃气调压站已验收完成。

3.3 给排水调查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用水主要为居民住宅用水、商业用水及绿化用水，用水从市政管道引入，低层通过市政直接供水，高层通过加压供给。生活污水及商业废水经化粪池

处理后接入北环支路市政污水管，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卫生服务站目前空置，待后期医疗单位入驻后自建废水消毒设施。项目雨污管网暂未验收完成，企业承诺3月中旬取得雨污管网验收合格证明。项目现暂无人员入住，仅对给水排水过程进行调查。

3.4 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建成后，主要用于住宅和商业，其中S5三层设置物业管理用房，S7四层设置社区机构用房，S7三层设置社区卫生服务用房，目前空置，S6三层、四层设置文体活动中心，其他用于一般商业。本项目不涉及产品生产，无生产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1）废气

废气主要为厨房油烟、燃烧废气、汽车尾气及垃圾收集点臭气。本次验收内容商业部分不设置餐饮，仅用于一般商业，住宅区设有专用排烟道，由住户自行安装油烟机，油烟废气经管道引至楼顶排放。燃料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废气汇同油烟废气经厨房烟道外排。生活垃圾在夏季因有机物分解会产生臭味，住宅楼下设垃圾桶进行收集，由专人每日进行清理，地面车库露天设置，废气易扩散，地下车库设机械通风，37#、39#北侧及东西两侧设有地下车库排风口。

（2）废水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商业废水、卫生服务站废水。项目商业不设餐饮，为一般商业。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北环支路市政污水管，后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卫生服务站目前空置，医疗单位入驻后由其自建废水消毒设施，医疗废水消毒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雨污管网暂未验收完成，企业承诺3月中旬取得雨污管网验收合格证明。

（3）噪声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主要功能为住宅及商业服务，噪声主要为车辆进出噪声和商业活动噪声，地下车库风机、配电房变压器设备噪声。

（4）固废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建设完成后，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商业垃圾和医疗固废，生活垃圾由全封闭垃圾箱收集，由专人统一清运处理，商业不设置餐饮，商业垃圾中可回收部分回收后外售，不可回收部分收集后由专人进行清理，社区卫生服务站目前空置，医疗单位入驻后医疗固废由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合肥市长丰县，主要为人工生态环境，无自然状态森林、珍惜濒危物种，植被以人工植被为主，项目造成的生态影响主要为水土流失。项目在施工过程中，进行排水导流，减少水流对裸露地表的冲刷，工程完成后设立绿化带，减少水体流失。

3.5 项目变更情况

表 3.5-1 项目相关参数与环评设计对照表

项目	环评设计情况	实际情况	备注
用地面积	108066m ²	108066m ²	相同
建筑面积	370296.74m ²	370296.74m ²	相同
工程内容	19 栋 8 层住宅楼、2 栋 18 层，1 栋 24 层，1 栋 27 层，3 栋 29 层，2 栋 30 层，2 栋 32 层，4 栋 34 层住宅楼	19 栋 8 层住宅楼、2 栋 18 层，1 栋 24 层，1 栋 27 层，3 栋 29 层，2 栋 30 层，2 栋 32 层，4 栋 34 层住宅楼	相同
	S1 为农加超、S2-S4、S5-S7 为普通商业	S1 为农加超、S2-S4、S5-S7 为普通商业	相同
	幼儿园，4 层，位于项目 2#西侧	幼儿园，4 层，位于项目 2#西侧	相同

四、环境保护设施

4.1 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及措施

4.1.1 施工期对水环境的影响和防治措施

施工期污水主要为雨季地表径流、施工工人生活污水和施工工程废水。施工废水主要为场地开挖产生的泥浆水，机械设备冷却水和冲洗水。施工工人生活废水主要为工人盥洗水、厕所冲水，雨季地表径流主要携带大量泥沙、少量油类、水泥、等污染物。施工期设临时化粪池，工人生活废水经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处理系统。施工单位在施工场设简易沉淀池，场地四周设排水沟，地表径流及工程废水沉淀后回用。

4.1.2 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和防治措施

施工期车辆行驶产生、建材运输、露天堆放等过程产生扬尘，施工现场运输车辆限速行驶，主要运输地面进行硬化，保持路面清洁，经常洒水，施工工地设围挡，水泥等易产生扬尘的材料采取覆盖措施，施工完成后场地进行绿化。运输车辆进出会产生汽车尾气，为间歇式，且排放量较小，露天条件下易于扩散。

4.1.3 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和防治措施

项目东侧和北侧为力高共和城，靠近该侧施工时设隔声屏障，避免多台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经常对设备进行检修，避免设备故障产生的噪声。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避免休息时间施工。

4.1.4 施工期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和防治措施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土石方、建筑垃圾和工人生活垃圾，土石方、建筑垃圾等按照市容、环卫及建筑管理部门规定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

4.1.5 施工期造成的水土流失及防治措施

施工期场地开挖造成大量渣土、砂石建材堆放，造成水土流失，弃土未及时处理，会造成扬尘，泥沙进入河道影响水域景观。为减少水土流失，进行排水导流，减少水流对裸露地表的冲刷，堆放渣土临时覆盖，工程完成后设立绿化带，减少水体流失。

4.2 营运期对环境的影响及措施

4.2.1 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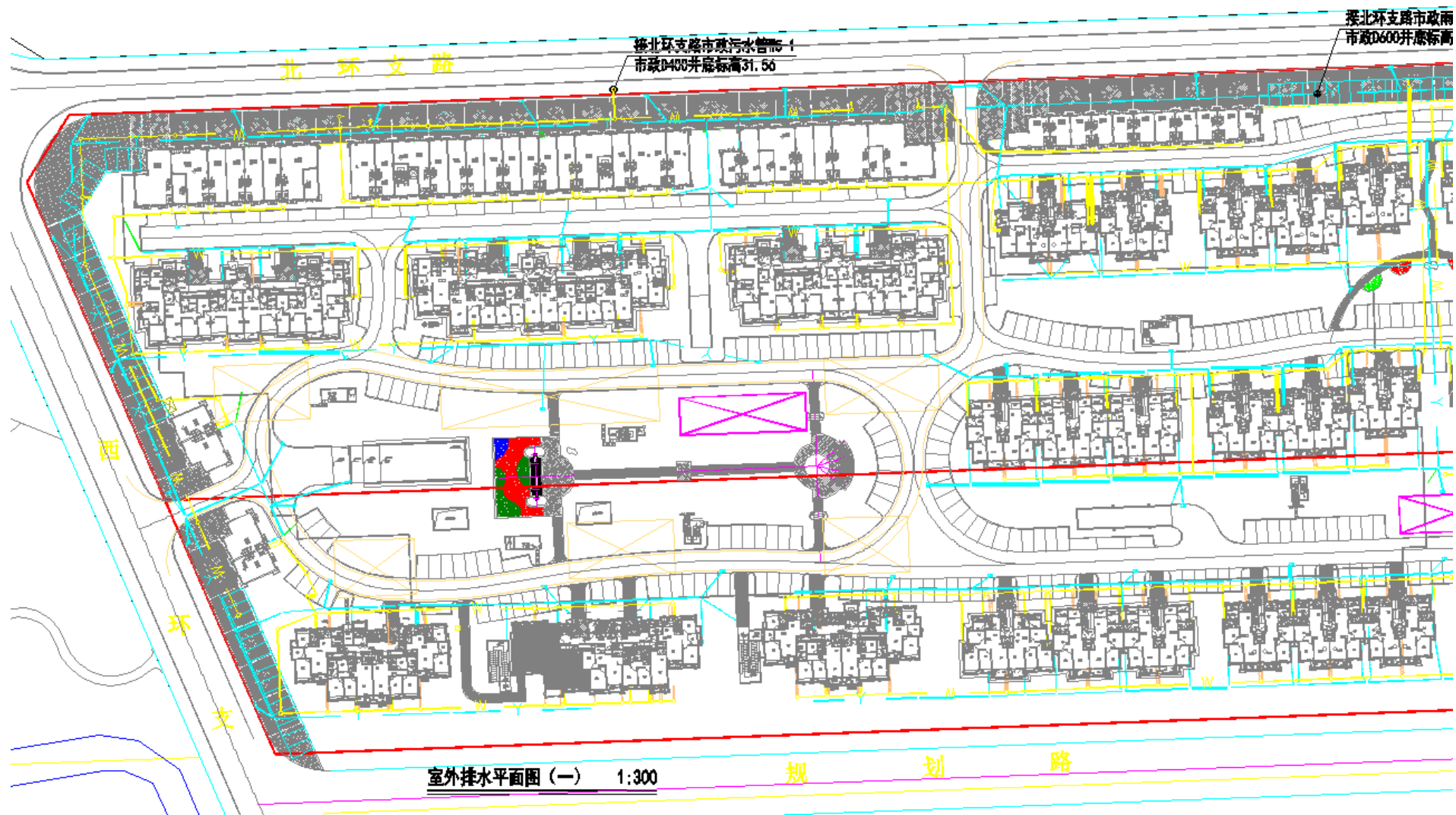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商业废水、卫生服务站废水，商业为一般商业，不设餐饮，商业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北环支路市政污水管，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卫生服务站目前空置，待后期医疗单位入驻后由其自建废水消毒设施，废水消毒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项目雨水接入北环支路市政雨水管。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雨污管网暂未验收完成，企业承诺3月中旬取得雨污管网验收合格证明。

表4.2-1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居民生活用水	COD、BOD ₅ 、悬浮物、 动植物油、氨氮	间断	蔡田铺污水处理厂
商业废水	商业活动废水	COD、BOD ₅ 、悬浮物、 动植物油、氨氮	间断	
医疗废水	卫生服务站	COD、BOD ₅ 、悬浮物、 动植物油、氨氮、粪大肠 菌群	间断	目前空置，待后期医疗单位入驻后由其自建废水消毒设施，废水消毒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图例说明:

- 为污水管网
- 为雨水管网

图4.2-1本项目雨污管网图

4.2.2 废气

废气主要为厨房油烟、燃烧废气、汽车尾气和垃圾臭气。住宅厨房油烟由住户自行安装的油烟机进行收集，经烟道排放，商业不设置餐饮，燃料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地上停车位为敞开式，数量较少，废气易于扩散，地下车库设机械通风，37#、39#北侧及东西两侧设有地下车库排风口，地下车库排风口位置见图3.1.2。住宅楼下设垃圾箱，由专人每日进行清理。

表4.2-2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厨房油烟	居民生活	油烟	无组织排放	居民自装油烟机收集，经烟道排放。商业区餐饮部分暂未施工完成，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燃烧废气	居民生活	颗粒物、氮氧化物	无组织排放	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
汽车尾气	车库	非甲烷总烃、一氧化碳、氮氧化物	无组织排放	地上车库无组织排放，地下车库设机械排风，37#、39#北侧及东西两侧设有地下车库排风口
垃圾桶臭气	垃圾桶放置点	臭气	无组织排放	垃圾日产日清，减少滞留时间



图4.2-2厨房排油烟管道

4.2.3 噪声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 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功能为住宅及商铺，噪声主要为车辆进出噪声和商业活动噪声、地下车库风机、配电房设备噪声。车辆进出小区限速、禁止鸣笛，商业限定商业性质，不设高噪声商业。地下车库风机、配电房单独设施，设墙体隔开，并采取减振、消声措施。

表 4.2-3 噪声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噪声来源	位置	治理措施
车辆进出噪声	小区内部	物业管理，限定车速，禁止鸣笛
商业噪声	商业	限定商业性质
设备噪声	地下车库、配电房	风机房、配电房设墙体隔开，地下车库风机出口设消声百叶，变压器设箱体隔声

4.2.4 固（液）体废物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

库、人防车库)建设完成后,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商业垃圾和卫生服务站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商业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由物业负责委托专人进行清运,医疗废物由医疗单位入驻后收集自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总投资161301万元,环保投资833万元,占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的0.77%,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总投资约1.5亿元,环保投资约392万元,占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的2.6%,具体见表4.3-1。

表4.3-1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时期	环境要素	污染防治措施	环评中环保投资(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施工期	大气	材料覆盖	5	20
		移动屏障管理	30	
		施工场地保洁	5	
		洒水抑尘	15	
	噪声	机械布局、移动屏障	10	4
	废水	沉淀池	5	3
		隔油池	1	
		临时厕所	2	
		垃圾桶	2	
	固废	生活垃圾清运	3	7
生态	道路修复	10		
营运期	废水	化粪池,雨污管网	150	70
	废气	预留烟道	20	14
		车库风机	30	16
固废	垃圾箱收集	5	2	

时期	环境要素	污染防治措施	环评中环保投资 (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垃圾清运	15	8
	噪声	泵房、配电减振、隔音	25	18
		隔声门窗、绿化降噪	40	25
	绿化	绿化	400	180
		绿化管理	10	5
	其他	设备维护	50	20
合计			833	392

此次验收内容为12栋住宅楼、6栋商业楼，地下车库、人防车库，为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部分内容，项目区车库风机、雨污管网、厨房油烟管道等均已设置，环保投资额占比较环评增加，现阶段环保投资可满足该工程环保建设要求。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

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要求，选址合理且符合相关规划要求，工程应认真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将各项环保治理措施落实到位，确保各项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工程在施工期和入驻期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能确保项目对周围水环境、空气环境、噪声环境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具体见附件4)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要求我局批复环评的申请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蒙城北路西侧，西到西环支路、北到北环支路区块。项目东侧为蒙城北路和力高共和城，南侧为农地，西侧为农地，北侧为力高共和城。该项目2014年11月27日经长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双服[2014]156号)核准批复。项目总投资16130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33万元，总用地面积约108066m²，总建筑面积约370296.74m²，项目计容总建筑面积302584.8m²，其中多层住宅面积74530.72m²，高层住宅面积207590.29m²，幼儿园建筑面积3600m²，商业及配套用房建筑面积16863.79m²，架空层(不计容)建筑面积3823m²；地下建筑面积(不计容)63510 m²。

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安徽省科学技术咨询中心编制的《报告书》主要内容

和结论意见，在认真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扩大建设规模和改变使用功能。

二、为保障拟建项目周边及内部环境，项目单位在建设及使用过程中必须做到：

(一)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组织安排施工，及时清运弃土，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和扬尘污染。地基开挖过程产生的土方堆放于临时渣土场，临时渣土场应设置围挡，防止雨季渣土随雨水进入水体。水泥等建筑材料应设置简易材料棚或采取覆盖措施，场区四周设置2.5米以上的围挡墙，施工运输车辆采用密闭车斗，防止扬尘污染。工地四周设截水沟收集废工期废水，截排的雨水分别经明管收集并经预处理后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引入市政管网排放，杜绝雨水进入大房郢水库；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及《合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规定，加强设备维修、养护，减少和降低施工机械噪声；为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高噪设备尽量远离居民区放置，靠近居民区施工前应设置移动式声屏障，合理控制设备施工时间：夜间22:00-6:00禁止施工，如因施工工艺需要施工，须向县环保局申请办理夜间施工许可手续，经申报同意后方可施工。

(二) 入住期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阳台污水接入污水管网，商铺预留隔油池位置，农加超市预留废水格栅、混凝沉淀池，生活废水经小区化粪池、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接管标准中未规定的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板桥河。

(三)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小区居民的厨房油烟、垃圾臭气和汽车尾气。住宅楼、商业楼须单独设立排烟通道，油烟废气经油烟机脱油净化后统一进入烟道引至屋顶高空排放，且排放口避开居民住宅楼和敏感点；地下车库设置排风系统，车库排风口应设于下风向，排风口离室外地坪高度大于2.5米，不朝向居民住宅，并作消声处理；汽车尾气符合国家汽车尾气检测标准。垃圾采用密闭装置收集，及时清运。

(四)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给水泵房、配电房、燃气调压站、冷却水机组设备噪声、汽车交通噪声、商业人流生活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风机，配电房、给水泵房等产噪设备放置独立隔声房，安装减震基座，紫鸣，对小区紧邻道路一侧进行重点绿化，合理设计沿街住宅的房间布局，卧房尽量远离道路设计等措施，降低噪声污

染。临蒙城北路一侧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其余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五)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环境管理。建设项目运营后的主要固废为生活垃圾、少量医疗垃圾。医疗垃圾属于危险废物,应规范收集后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全部纳入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六)商业用房用于产生烟尘、油烟、废水、恶臭、噪声等污染的服务业经营项目另行申报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

(七)其他污染防治措施必须按照环评要求执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长丰县环境保护局双凤分局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四、该项目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投入使用三个月内需申请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五、本审批意见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必须建设,超过5年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必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具体见附件5)

六、验收执行标准

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外排污染物评价标准执行长丰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批复（书、长环建[2014]99号）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执行标准确认函，具体验收监测评价标准如下：

6.1 废气排放评价标准

6.1.1 无组织废气排放评价标准

废气污染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标准要求。

表 6.1-1 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值

序号	污染物	执行标准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1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

6.2 废水排放评价标准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废水执行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接管要求中没有的因子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生活污水排放标准见表6.2-1；

表 6.2-1 生活废水排放标准限值（单位：mg/L）

序号	污染物	执行标准	限值
1	化学需氧量（COD）	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420
2	氨氮（NH ₃ -N）		28
3	pH（无量纲）		6~9
4	悬浮物（SS）		220
5	生化需氧量（BOD ₅ ）		180
6	动植物油		100

6.3 噪声排放评价标准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入住期沿蒙城北路一侧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4类标准。项目区域内，公建设施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商业建筑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噪声排放标准见表6.3-1；

表 6.3-1 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序号	监测点位	执行标准	限值	
			昼间	夜间
1	项目北侧、南侧、东、西侧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2类	60	50
2	37#南侧（靠近配电房一 侧）		60	50
3	15#北侧（靠近配电房一 侧）		60	50
4	19#室内距窗户 1m3/5/7/9/12/15/1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减10dB（A）	50	40

6.4 固体废物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主要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商业垃圾和卫生服务站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商业垃圾用垃圾桶收集后由专人进行清运，医疗废物由医疗单位入驻后收集自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效果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建筑性质为住宅楼和商业用房，商业用房，主要从事普通商业活动，不设餐饮、高噪声娱乐等对居民影响较大的商业。项目产生的废物污染主要为居民生活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等。

7.1.1 废水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 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目前暂无居民入住，无生活污水产生，未做检测，仅对污水处理相关情况进行调查。

7.1.2 废气

在上风向设置1个对照点，下风向设置3个监测点，监测项目颗粒物，连续监测2天，4次/天。（监测点位图见图3.1-2）

表 7.1-1 无组织监测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排放	上风向设置 1 个对照点 1○，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控点 2○、3○、4○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 4 次/天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7.1.3 厂界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见下表：（监测点位图见图3.1-2）

表 7.1-2 噪声监测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采样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Leq（A））	项目北侧、南侧、东侧、西侧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 2 类
噪声（Leq（A））	37#南侧（靠近配电房一侧）、15#北侧（靠近配电房一侧）	连续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2 类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采样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Leq (A))	19#室内距窗户 1m3/5/7/9/12/15/18	连续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减 10dB (A)

7.1.4 固（液）体废物监测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商业垃圾、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商业垃圾为一般固废，委托专人进行清理，仅对其处置去向进行调查，未进行检测。医疗废物为危险固废，卫生服务站目前空置，医疗废物由医疗单位入驻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见表8.1-1.

表 8.1-1 监测项目分析一览表

污染物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标准号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噪声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GB22337-2008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

8.2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见表8.2-1.

表 8.2-1 监测仪器一览表

污染物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分析天平	AUW120	ADT-053
噪声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ADT-007

8.3 人员资质

验收、监测人员均进行上岗培训，经考核合格，获得上岗证。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严格按照验收方案展开监测工作。
- 2、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
- 3、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4、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

5、监测数据和监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在使用前后进行校准，前后相差在0.5dB（A）以内，校准结果见表8.5-1。

表 8.5-1 噪声监测仪校准结果（标准声源：94.0dB（A））

测量日期	校准声级 dB（A）			判定
	测量前	测量后	差值	
2018 年 3 月 8 日 昼间	94.0	93.9	0.1	合格
2018 年 3 月 8 日 夜间	94.0	94.1	0.1	合格
2018 年 3 月 9 日 昼间	94.0	94.2	0.2	合格
2018 年 3 月 9 日 夜间	94.0	93.9	0.1	合格

九、环境管理调查

9.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在合肥北城新区蒙城北路西侧新建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2014年8月25日委托安徽省科学技术咨询中心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4年12月1日取得长丰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共建设35栋住宅楼，9栋商业，1栋幼儿园、地下车库，其中23栋住宅楼、3栋商业、1栋幼儿园、一期地库、二期地库工程已验收完成。2018年3月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安徽爱迪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四期12栋住宅楼，6栋商业用房、地下车库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2018年3月，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建设完成，2018年3月委托我公司安徽爱迪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9.2 环保设施实际落实情况

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环保设施完成情况见表9.2-1。

表9.2-1 “三同时”落实情况对照表

污染类型	环评中环保设施设置	实际建设环保设施设置
关于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合肥文一名门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组织安排施工，及时清运弃土，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和扬尘污染。地基开挖过程产生的土方堆放于临时渣土场，临时渣土场应设置围挡，防止雨季渣土随雨水进入水体。水泥等建筑材料应设置简易材料棚或采取覆盖措施，场区四周设置2.5米以上的围挡墙，施工运输车	施工时四周设置围挡，主要运输地面进行硬化，保持路面清洁，经常洒水，水泥等易产生扬尘的材料采取覆盖措施，施工完成后场地进行绿化。施工期设临时化粪池，工人生活废水经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处理系统。施工单位在施工场设简

污染类型	环评中环保设施设置	实际建设环保设施设置
北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p>辆采用密闭车斗，防止扬尘污染。工地四周设截水沟收集废工期废水，截排的雨污水分别经明管收集并经预处理后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引入市政管网排放，杜绝雨污水进入大房郢水库;严格执行《建筑施工现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及《合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规定，加强设备维修、养护，减少和降低施工机械噪声;为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高噪设备尽量远离居民区放置，靠近居民区施工前应设置移动式声屏障，合理控制设备施工时间:夜间22:00-6:00禁止施工，如因施工工艺需要施工，须向县环保局申请办理夜间施工许可手续，经申报同意后方可施工</p>	<p>易沉淀池，场地四周设排水沟，地表径流及工程废水沉淀后回用。土石方、建筑垃圾等按照市容、环卫及建筑管理部门规定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避免休息时间施工。项目现已施工完成，未收到相关投诉。</p>
	<p>入住期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阳台污水接入污水管网，商铺预留隔油池位置，农加超市预留废水格栅、混凝沉淀池，生活废水经小区化粪池、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接管标准中未规定的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板桥河</p>	<p>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北环支路市政雨水管，污水接入北环支路市政污水管，阳台污水接入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放市政污水管网。项目雨污管网暂未验收完成，企业承诺3月中旬取得雨污管网验收合格证明。目前无人员入驻，未对废水进行检测。农加超市、幼儿园已验收完成。商业区不设置餐饮。</p>
	<p>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小区居民的厨房油烟、垃圾臭气和汽车尾气。住宅楼、商业楼须单独设立排烟通道，油烟废气经油烟机脱油净化后统一进入烟道引至屋顶高空排放，且排放口避开居民住宅楼和敏感点;地下车库设置排风系统，车库排风口应设于下风向，排风口离室外地坪高度大于2.5米，不朝向居民住宅，并作消声处理;汽车尾气符合国家汽</p>	<p>商业楼不设餐饮，住宅楼设独立排烟通道，排至楼顶排放，地下车库设机械通风，部分排风口设置在住宅楼侧，其中37#、39#北侧及东西两侧设有地下车库排风口。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专人进行清理。</p>

污染类型	环评中环保设施设置	实际建设环保设施设置
	车尾气检测标准。垃圾采用密闭装置收集，及时清运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给水泵房、配电房、燃气调压站、冷却水机组设备噪声、汽车交通噪声、商业人流生活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风机，配电房、给水泵房等产噪设备放置独立隔声房，安装减震基座，紫鸣，对小区紧邻道路一侧进行重点绿化，合理设计沿街住宅的房间布局，卧房尽量远离道路设计等措施，降低噪声污染。临蒙城北路一侧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其余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水泵房、燃气调压站、冷水机组已验收完成，配电房、地下车库风机房单独设置，并采取减振措施，商业楼不设置高噪声商业，噪声检测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环境管理。建设项目运营后的主要固废为生活垃圾、少量医疗垃圾。医疗垃圾属于危险废物，应规范收集后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全部纳入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由物业负责日常环境管理，生活垃圾委托专人每日进行清理，卫生服务站目前空置，医疗废物由医疗单位入驻后自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防尘污染费用列入工程建设成本，施工工地设连续围挡，施工期间车行道路硬化，无法清运的建筑垃圾进行覆盖，施工完成进行绿化。	施工工地设围挡，车行道路硬化，施工完成进行绿化。
	设临时化粪池、沉淀池，化粪池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沉淀池废水回用。	施工单位设临时化粪池、沉淀池，化粪池废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沉淀池废水回用。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休息时间作业，在北侧敏感点施工时应设隔声屏障。	施工时设施工屏障，施工期间未收到相关投诉。
	施工出入口道路硬化、垃圾按照行政主管部门核定的要求进行倾倒，禁止乱倒，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理。	主要道路出入口硬化，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理，建筑垃圾根据主管部门要求送至指定地点。
	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城市雨水管网，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	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项目雨污管网暂未验收

污染类型	环评中环保设施设置	实际建设环保设施设置
		完成，企业承诺3月中旬取得雨污管网验收合格证明。
	住户厨房油烟经油烟机净化后进入烟道排放，地下车库设机械通风，尾气经排风口引至室外排放。垃圾用垃圾箱收集，及时清理	住宅由住户自行安装油烟机，油烟收集后通过烟道排至楼顶，地下车库设机械通风，其中在37#、39#北侧及东西两侧设有地下车库排风口，垃圾经垃圾箱收集后由专人及时清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配电房单独设置，小区内车辆限速、禁止鸣笛，不设置餐饮及高噪声商业，卫生服务站医疗废物送危险犯废物处置中心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日进行清理。	配电房单独设置，车辆进出小区限速行驶，禁止鸣笛，不设置餐饮及高噪声商业，生活垃圾由专人每日进行清理。卫生服务站目前空置，后期医疗单位入驻后由其自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医疗废物。

十、验收监测结果

10.1 工况

本项目暂无居民入住，未对废水进行检测，应在居民入住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另行对废水进行检测。

10.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10.2.1 废气

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10.2-1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颗粒物 mg/m ³
2018-3-08	上风向参照点 1○	I	0.103
		II	0.122
		III	0.113
		IV	0.101
	下风向监控点 2○	I	0.165
		II	0.184
		III	0.186
		IV	0.189
	下风向监控点 3○	I	0.177
		II	0.189
		III	0.191
		IV	0.164
	下风向监控点 4○	I	0.181
		II	0.162
		III	0.176
		IV	0.197
2018-3-09	上风向参照点 1○	I	0.121
		II	0.117
		III	0.109
		IV	0.124
	下风向监控点 2○	I	0.197
		II	0.192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颗粒物 mg/m ³	
		III	0.175	
		IV	0.196	
		I	0.189	
		II	0.181	
	下风向监控点 3○	III	0.193	
		IV	0.182	
		I	0.205	
		II	0.197	
	下风向监控点 4○	III	0.182	
		IV	0.207	
		最大值		0.207
		标准限值		1.0

项目无组织监测气象参数表如下 10.2-2;

表 10.2-2 项目无组织监测气象参数

监测时间	监测时间	气象参数					
		天气	风速 m/s	风向	气温 ℃	相对湿度%	大气压 kPa
2018.3.08	09:38-10:38	晴	1.1	西北风	8.7	49	102.1
	10:50-11:50		1.0	西北风	9.1	48	101.2
	13:27-14:27		0.9	西北风	9.8	48	101.2
	14:46-15:46		1.1	西北风	9.3	49	101.2
2018.3.09	09:21-10:21	多云	0.9	东南风	11.7	48	102.0
	10:47-11:47		1.1	东南风	12.6	47	102.1
	14:12-15:12		1.1	东南风	14.5	47	102.1
	15:36-16:36		0.8	东南风	13.2	48	102.1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 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现阶段废气主要为扬尘，为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显示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要求。

10.2.3 厂界噪声

表 10.2-3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测点名称	监测时间	测量值 Leq dB (A)	限值 dB (A)
3月08日 (昼间)	周界东 1 米处	09:17-09:27	52.4	60
		12:51-13:01	51.8	60
	周界南 1 米处	09:34-09:44	51.2	60
		13:07-13:17	51.3	60
	周界西 1 米处	09:50-10:00	51.0	60
		13:24-13:34	51.3	60
	周界北 1 米处	10:06-10:16	51.6	60
		13:42-13:52	51.8	60
	37#南侧	10:25-10:35	52.2	60
		13:58-14:08	50.1	60
	15#北侧	10:42-10:52	51.0	60
		14:17-14:27	50.7	60
3月08日- 3月09日 (夜间)	周界东 1 米处	22:03-22:13	47.6	50
		01:28-01:38	46.8	50
	周界南 1 米处	22:17-22:27	47.1	50
		01:45-01:55	46.1	50
	周界西 1 米处	22:33-22:43	47.7	50
		01:59-02:09	47.1	50
	周界北 1 米处	22:48-22:58	46.9	50
		02:15-02:25	46.9	50
	37#南侧	23:04-23:14	47.0	50
		02:31-02:41	46.7	50
	15#北侧	23:20-23:30	47.5	50
		02:46-02:56	47.0	50
3月09日 (昼间)	周界东 1 米处	09:35-09:45	52.6	60
		13:00-13:10	52.2	60
	周界南 1 米处	09:53-10:03	52.3	60
		13:14-13:24	52.5	60
	周界西 1 米处	10:08-10:18	51.8	60
		13:29-13:39	51.8	60
周界北 1 米处	10:23-10:33	51.0	60	

监测日期	测点名称	监测时间	测量值 Leq dB (A)	限值 dB (A)	
	37#南侧	13:45-13:55	51.6	60	
		10:37-10:47	52.1	60	
		14:00-14:10	52.3	60	
	15#北侧	10:52-11:02	51.7	60	
		14:15-14:25	52.0	60	
	3月09日- 3月10日 (夜间)	周界东 1 米处	22:19-22:29	47.3	50
01:44-01:54			46.8	50	
周界南 1 米处		22:33-22:43	47.7	50	
		02:00-02:10	46.5	50	
周界西 1 米处		22:48-22:58	47.4	50	
		02:17-02:27	47.3	50	
周界北 1 米处		23:04-23:14	47.8	50	
		02:31-02:41	47.1	50	
37#南侧		23:20-23:30	47.6	50	
		02:47-02:57	46.3	50	
15#北侧		23:37-23:47	47.3	50	
		03:03-03:13	46.5	50	
排放限值		项目周界噪声限值参考《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2 类标准。			

表 10.2-4 垂直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测点名称	监测时间	测量值 Leq dB (A)	限值 dB (A)
3月08日 (昼间)	19#3 层室内距窗户 1m	11:00-11:10	42.8	50
	19#5 层室内距窗户 1m	11:16-11:26	43.5	50
	19#7 层室内距窗户 1m	11:32-11:42	43.1	50
	19#9 层室内距窗户 1m	11:47-11:57	43.3	50
	19#12 层室内距窗户 1m	12:04-12:14	42.7	50
	19#15 层室内距窗户 1m	12:20-12:30	42.5	50
	19#18 层室内距窗户 1m	12:35-12:45	42.6	50
3月08日-3月	19#3 层室内距窗户 1m	23:38-23:48	39.1	40

监测日期	测点名称	监测时间	测量值 Leq dB (A)	限值 dB (A)
09日(夜间)	19#5层室内距窗户1m	23:54-00:04	37.7	40
	19#7层室内距窗户1m	00:10-00:20	38.4	40
	19#9层室内距窗户1m	00:23-00:33	38.1	40
	19#12层室内距窗户1m	00:39-00:49	38.2	40
	19#15层室内距窗户1m	00:54-01:04	37.8	40
	19#18层室内距窗户1m	01:11-01:21	38.3	40
3月09日 (昼间)	19#3层室内距窗户1m	11:08-11:18	43.1	50
	19#5层室内距窗户1m	11:24-11:34	42.6	50
	19#7层室内距窗户1m	11:40-11:50	42.1	50
	19#9层室内距窗户1m	11:55-12:05	41.9	50
	19#12层室内距窗户1m	12:10-12:20	41.7	50
	19#15层室内距窗户1m	12:26-12:36	41.4	50
3月09日-3月 10日(夜间)	19#18层室内距窗户1m	12:43-12:53	41.5	50
	19#3层室内距窗户1m	23:52-00:02	38.3	40
	19#5层室内距窗户1m	00:07-00:17	38.5	40
	19#7层室内距窗户1m	00:24-00:34	38.2	40
	19#9层室内距窗户1m	00:39-00:49	38.2	40
	19#12层室内距窗户1m	00:56-01:06	37.9	40
	19#15层室内距窗户1m	01:12-01:22	37.6	40
19#18层室内距窗户1m	01:28-01:38	38.5	40	
参考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限值减10dB(A)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周界及项目区内部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50.1dB(A)~52.6dB(A),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46.1dB(A)~47.8dB(A),监测结果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19#建筑物垂直噪声昼间监测结果为41.4dB(A)~43.5dB(A),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37.6dB(A)~39.1dB(A),监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2)室内检测限值要求。

十一、公众参与

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 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的建成对促进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具有积极意义，但在建设期和运营期也不可避免地对所在区域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为了解项目工程在施工期和运营期中受影响区域公众的意见、要求和建议，进一步改进和完善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为此，调查组采用问卷形式对项目附近的居民开展了公众意见的调查。

11.1 公众参与的作用与目的

1、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竣工验收的重要组成部分。安徽省环保厅规定，各级环保部门要加强对本辖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竣工环保验收公众参与工作。公众参与的作用和目的主要表现在：

- 2、让公众了解项目充分认可项目，从而使项目发挥更好的环境和社会效益。
- 3、公众参与式协调工程建设与社会影响的一种重要手段，通过公众参与这一方式，确认项目引起或可能引起的所有重大环境问题。
- 4、确认环保措施的合理性与可行性。
- 5、充分保障公众的环境知情权和参与权，提高行政决策的民主性和科学性。
- 6、提出公众对项目的各种看法和意见，并在环保设施运行时充分考虑公众要求。

11.2 公众参与的方式

根据《安徽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竣工验收公众参与工作的通知》第二条要求，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验收检测或调查单位编制检测或调查报告应设公众参与专章，并附公众参与人员姓名、联系方式、对建

设项目的总体意见、与建设单位关系等汇总表。

11.3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

本次项目以发放调查问卷的形式开展公众参与，覆盖范围为项目周边的居民，和流动人口。调查群众名单见表 11.3-1，调查表格式见表 11.3-2。本次调查共发放调查问卷 20 份，收回调查表 20 份，回收率 100%。男性占有所有调查人员的 40%，女性占 60%；调查的对象为附近直接及间接受影响的人群，收集不同文化程度、不同职业的公众对该项目施工期及营运期全过程的意见，重点调查项目附近人员。公众意见调查统计结果详见表 11.3-3。本次验收监测期间的公众参与调查方式采用随机抽样的方式，由调查人员将已印制好的调查表随机发放到被调查人手里，当场填写，调查人员回收，统计分析以填好的调查表为依据。在调查的过程中，为使公众对项目情况有较全面的了解，并作出公正合理的决定，调查人员对调查对象提出的疑问及对项目的不解之处，尽可能的给予详尽的回答。本次公众参与信息收集具有良好的广泛性和代表性，可以较全面的反应项目附近直接及间接受影响的人群对本项目的态度和意见。

表 11.3-1 公众参与调查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	职业	居住住址	联系方式
1	项依静	女	/	本科	/	力高	15156011186
2	王攸兰	女	/	/	员工	文一名门北郡	13956078251
3	范茹	女	28	/	/	文一名门北郡	14705515029
4	范霞	女	/	/	/	文一名门北郡	18205658314
5	王成	男	/	大专	工人	力高共和城	18788834144
6	徐红茗	女	/	大专	客服	润地星城	13956084840
7	金达	男	/	高中	个体	北郡	13695696298
8	侯晨月	女	/	初中	自由	力高共和国	18356509926
9	辛清华	男	/	中专	工程	悦城	18256073217
10	刘素芳	女	/	高中	个体	力高	15256074587
11	刘星	女	/	本科	自由职业	力高共和城	18805608635
12	辛丽	女	/	初中	员工	阿奎利亚	13955141803
13	胡玲梅	女	/	/	员工	京城国际	18326630668
14	李虎	男	29	高中	工人	名门北郡	13866128649
15	刘萌	女	28	本科	幼师	名门北郡	19942403758
16	王海波	男	35	大专	上班族	北郡	15966325513
17	张志强	男	27	高中	摄影	北郡	15642376077
18	尹俊	男	32	高中	工人	北郡	13656532292
19	徐亚东	男	/	初中	工人	北郡	13865978893
20	赵梅	女	35	高中	职工	北郡	13505690954

表 11.3-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业		受教育程度		联系方式	
居住地址			方位	方 米	
项目基本情况	<p>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投资 161301 万元，在合肥北城新区蒙城北路西侧新建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共建设 35 栋住宅楼，9 栋商业，1 栋幼儿园、地下车库，其中 23 栋住宅楼、3 栋商业、1 栋幼儿园、一期地库、二期地库工程已验收完成。本次验收内容为 12 栋住宅楼，6 栋商业用房、地下车库、人防车库，该项目所产生的废气、噪声等经过环保措施处理后都实现达标排放，该项目产生的固废收集合理的处置。</p> <p>现就项目的建设征求您的意见，您的意见对该项目的建设以及我们有非常重要的意义。</p>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生产期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详细说明）	有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您对该项目的建设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					

表11.3-3 公众参与调查统计结果

公 参 人 员 基 本 情 况	性别		男		女	
	选择项占百分比 (%)		40		60	
	文化程度		本科	大专	高中	初中
	选择项占百分比 (%)		15	15	35	3
调 查 内 容	施 工 期	1、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各选择项人数统计	20		0	0
		2、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各选择项人数统计	20		0	0
		3、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各选择项人数统计	20		0	0
		4、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
		各选择项人数统计	0		20	/
	试 生 产 期	5、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各选择项人数统计	20		0	0
		6、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各选择项人数统计	20		0	0
		7、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各选择项人数统计	20		0	0
		8、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较轻	较重
		各选择项人数统计	20		0	0
		9、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	有		没有	/
		各选择项人数统计	0		20	/
10、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 意		较满意	不满意	
各选择项人数统计		20		0	0	

11.4 调查结果分析

通过公众参与调查统计结果得出，施工期和试生产期各种污染的影响程度，所有人都认为没有影响；所有人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表示满意，没有出现不满意的情况。究其原因是因为工程前期准备工作较为充分，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 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周围人民群众都表示对本建设项目的支持，建设期间施工单位采取了设置隔离屏、减少夜间施工、经常进行地面洒水作业等防护措施；避免或减少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十二、验收监测结论

12.1 验收调查结论

(1) 废水：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室外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城市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作进一步处理。卫生服务站目前空置，待后期医疗单位入驻后由其自建废水消毒设施，废水消毒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雨污管网暂未验收完成，企业承诺 3 月中旬取得雨污管网验收合格证明。

(2) 废气：废气主要为厨房油烟及燃烧废气、汽车尾气和垃圾臭气。厨房油烟由住户自行安装的油烟机进行收集，经烟道排至楼顶，燃料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地下车库设机械通风，37#、39#北侧及东西两侧设有地下车库排风口，地下车库暂未启用，未对汽车尾气进行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监测最大浓度值为 $0.207\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 噪声：噪声主要来源为车辆进出噪声和商业活动噪声、地下车库风机、配电房设备噪声。由物业管理，小区内车辆进出限速，禁止鸣笛，商业楼不引入高噪声商业，地下车库风机、配电房单独设施，设墙体隔开，并采取减振、消声措施。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周界及内部噪声检测结果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19#建筑物垂直噪声检测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2) 室内检测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项目区内设置有垃圾桶收集，由物业负责管理，委托专人进行清理。

(5) 公众参与

本次公众参与信息收集可以较全面的反应项目附近直接及间接受影响的人群对本项目的态度和意见。共发放 20 份调查问卷，回收 20 份，回收率 100%。被调查群众对该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满意，附近直接及间接受影响的人群对项目持肯定态度，认为该项目的建设将会改善区域环境，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

12.2 建议

(1) 建议该项目在房屋入住率达到 75%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主要污染源进行监测。

(2) 卫生服务站目前空置，医疗单位入驻后应由其自行安排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3) 本项目商业用房不得引入 KTV、舞厅等高噪声商业，如需引入，需向环保局审批，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及验收工作。

(4) 物业管理部门应做好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对环保设施进行日常维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5) 项目现阶段绿化暂未完成，加快项目区绿化建设。

(6) 尽快完成雨污管网验收工作。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公司合肥文一名门北郡建设项目（15#-19#、25#、26#、35#-39#、S4-S9及地下车库、人防车库）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长丰双凤开发区蒙城北路西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房地产开发经营（K7210）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书、长环建[2014]99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5年11月				竣工日期	2018年3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省文一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安徽爱迪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爱迪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61301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33			所占比例（%）	0.77			
	实际总投资（万元）	15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92			所占比例（%）	2.6			
	废水治理（万元）	70	废气治理（万元）	30	噪声治理（万元）	4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185	其他（万元）	2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北郡置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2139543569X9			验收时间	2018.3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SS	/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